公告编号：2020-032

证券代码：872200　　证券简称：欣隆环保　　主办券商：江海证券

欣隆环保

NEEQ : 872200

福建欣隆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Xinlong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年度报告摘要

2019

一. 重要提示

1.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或www.neeq.cc）的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国欣、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为贵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廖小凤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1.4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1.5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王为贵
是否具备全国股转系统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	是
电话	0597-2791993
传真	0597-2791515
电子邮箱	wwg6964@163.com
公司网址	http://www.fjxlgf.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福建省龙岩市新罗区东肖镇黄邦村（龙岩经济技术开发区）联发路 32 号 3640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董事会办公室

二. 主要财务数据、股本结构及股东情况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235,790,262.65	226,885,167.06	3.9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59,004,560.60	143,838,082.95	10.5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95	1.77	10.1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2.57%	36.60%	-
资产负债率%（合并）		-	-
（自行添行）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0,878,373.66	116,845,021.49	3.4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166,477.65	15,102,734.59	0.4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369,299.27	13,927,306.39	-1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7,587.45	-5,263,599.05	7.4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0.02%	12.5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8.17%	11.54%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	0.21	-9.52%
（自行添行）			

2.2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850,000	30.5283%	2,645,250	27,495,250	33.7779%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9,673,000	11.8833%	1,227,750	10,900,750	13.3916%
	董事、监事、高管	13,298,000	16.3366%	-8,255,500	5,042,500	6.1947%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6,550,000	69.4717%	-2,645,250	53,904,750	66.2221%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3,930,000	41.6830%	-1,227,750	32,702,250	40.1748%
	董事、监事、高管	22,620,000	27.7887%	-1,417,500	21,202,500	26.0473%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81,400,000**	-	**0**	**81,4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13**				

2.3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创新层）/普通股前五名或持股10%及以上股东情况（基础层）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吴国欣	43,603,000	0	43,603,000	53.5663%	32,702,250	10,900,750
2	黄攀	10,420,000	0	10,420,000	12.8010%	7,815,000	2,605,000
3	王为贵	9,350,000	0	9,350,000	11.4865%	7,012,500	2,337,500
4	林荣江	5,998,000	0	5,998,000	7.3686%	0	5,998,000
5	赖荣泉	3,370,000	0	3,370,000	4.1400%	3,315,000	55,000
6	黄金婵	2,850,000	0	2,850,000	3.5012%	0	2,850,000

7	胡晓春	2,665,000	0	2,665,000	3.2740%	0	2,665,000
8	陈立宾	2,295,000	0	2,295,000	2.8194%	2,295,000	0
9	吴永容	810,000	0	810,000	0.9951%	765,000	45,000
10	周锋	35,000	0	35,000	0.0430%	0	35,000
合计		81,396,000	0	81,396,000	99.9951%	53,904,750	27,491,25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林荣江为吴国欣妹妹的配偶。除此之外，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2.4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公司实际控制人吴国欣直接持有公司53.57%的股份。

三. 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3.1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1）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颁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 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同时废止。因公司已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但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和新租 赁准则，结合通知附件 1 和附件 2 的要求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除因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应 调整的报表项目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仅调整首次执行日及当期报表项目外，变更的其他列报项目和内 容，应当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变更当期的列报要求进行调整。（2）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3 月至 5 月期间颁布修订的《企业会计准 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 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企业会 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 2017〕14 号）（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根据衔接规定，本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19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

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无影响。

根据财务报表格式的要求，本公司将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列示为 “应收票据” 和“应收账款” 两个项目，将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拆分列示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本公司相应追溯 调整了比较期间报表，该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净利润和股东权益无影响。 2019 年度利润表中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3.2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84,629,700.47			47,417,717.10
应收票据		12,942,784.60	3,230,000	
应收账款		71,686,915.87	44,187,717.1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7,079,301.95			
应付票据		2,653,504.47		
应付账款		14,425,797.48		

3.3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4 关于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